

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指南

产品名称	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指南
公司名称	深圳泰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665864125 18928483964

产品详情

泰邦咨询公司一家专注于企业服务的集团机构，我们专注提供私募备案服务、金融牌照转让、私募基金产品服务、私募管理人重大事项变更，专注提供私募基金服务指导，我们致力于为金融企业提供高价值服务，由项目团队为您提供一对一专项服务，解决公司注册、转让等各种疑难问题 私募基金托管人托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母基金等私募基金的，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履行职责 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 基金业协会根据私募基金的类型、募集资金规模等情况实施分类公示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的，应当妥善保管基金管理业务资料，及时办理基金管理业务的移交手续，新基金管理人或者临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接收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基金合同应当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九十二条、第九十三条以及《私募条例》和证监会、基金业协会规定的其他内容 第六章 监督管理 第五十九条

基金管理公司变更下列重大事项，应当报证监会批准，并依法公告：

- （一）变更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持有5%以上股权的非主要股东；
- （二）变更持股不足5%但对公司治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 （三）设立从事资产管理及相关业务的境内子公司；（四）公司合并、分立；
- （五）证监会规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十六条

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登记，由基金管理人或者其委托的基金服务机构办理

第九十四条 按照基金合同约定，非公开募集基金可以由部分基金份额持有人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管理活动，并在基金财产不足以清偿其债务时对基金财产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第二十八条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是指将主要基金财产投资于未上市公司股权、不动产项目公司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或交易的股票、合伙企业份额、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份额以及符合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标的的私募基金 百条 基金销售支付机构应当按照规定办理基金销售结算资金的划付，确保基金销售结算资金安全、及时划付 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 基金管理公司的股东处分其股权，应当诚实守信，遵守在认购、受让股权时所做的承诺及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所以再此情况下，法律应尊重其意思自治，没有必要再对其施以“注册”的制度“保护”

基金合同应当明确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方- 19 - 式、议事程序和表决方式等内容 第二十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私募条例》第十二条规定的行为；(二)以非自有资金出资；
(三)直接或者间接向投资者承诺保本保收益；(四)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不得从事与私募基金管理相冲突的业务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五十五条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公开募集基金的募集注册申请之日起六个月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进行审查，作出注册或者不予注册的决定，并通知申请人；不予注册的，应当说明理由 第八十九条

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非公开募集基金应当由基金托管人托管 第五十一条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决定其他机构托管公募基金管理人的，机构应当组织专业人员成立托管组，保障被托管的公募基金管理人的公募基金管理等业务正常运营 第二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公司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准取得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其他资产管理机构（以下简称其他公募基金管理人）担任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 第一百四十九条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情节严重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对有关责任人员采取证券市场禁入的措施 第三十条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秉承长期投资理念，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推动完善公司治理、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保障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经营，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不得通过变更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方式变相规避重大事项报批要求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 第七十七条 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包括：（一）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

（二）基金募集情况；（三）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公告书；（四）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
（五）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六）基金财产的资产组合季度报告、财务会计报告及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七）临时报告；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九）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十）涉及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业务、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或者仲裁；
（十一）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应予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十七条 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可以根据监管需要，建立公募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的风控指标监控体系和监管综合评价体系，实施分类监管；对不符合要求的公募基金管理人或者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可以责令其限期改正，并可以采取要求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提高风险准备金提取比例、暂停部分或者全部业务等措施

第二十六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勤勉尽责，致使基金管理人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或者重大风险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责令更换

单一标的及其关联方的非标准化资产，视为同一资产合并计算证券服务机构，证监会备案代办 第十二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履行主动投资管理职责，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将投资管理职责委托他人行使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五十六条 基金募集申请经注册后，方可发售基金份额证监会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从事私募基金活动，应当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 第十二章 基金行业协会 百零九条

基金行业协会是证券投资基金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社会团体法人

（三）经基金业协会公示失联信息，公示期满仍无法取得有效联系；（四）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三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合同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募集基金的目的和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名称和住所 第六条 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的规定和委托，办理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基金备案，对私募基金业务活动进行自律管理 第十九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建立健全由授权、研究、决策、执行、评估、考核、监察、惩戒等环节构成的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以及重大关联交易管理等利益冲突防范机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研究和投资决策的科学专业、独立客观，防止投资管理人员越权从事投资活动或者从事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公平对待公司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和客户资产，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第六十四条 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的规定和审慎监管原则对公募基金管理人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经营运作、风险状况和相关业务活动进行非现场检查 and 现场检查 百二十七条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违反本法规定，相互出资或者持有股份的，责令改正，可以处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九条 持有基金管理公司5%以上股权的非主要股东，应当符合下列条件，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一) 本办法第八条的规定；(二) 股东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自身及所控制的机构具有良好的诚信合规记录；最近1年净资产不低于1亿元人民币或者等值可自由兑换货币，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良好；公司治理规范，内部控制机制健全，风险管控良好，能够为提升基金管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提供支持；(三) 股东为自然人的，正直诚实，品行良好，最近1年个人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具备5年以上境内外证券资产管理行业从业经历，从业经历中具备3年以上专业的证券投资经验且业绩良好或者3年以上公募基金业务管理经验

第三十八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将单只私募基金80%以上基金财产投向单一标的的，应当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一) 基金合同有明确约定；(二) 私募基金实缴规模不得低于2000万元，其中有自然人投资者的，单个自然人投资者实缴规模不得低于1000万元；(三) 该单一标的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合伙人、从业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全体投资者一致同意的除外；(四) 对全体投资者进行特别风险提示并由投资者确认，私募基金管理人对决策过程、风险提示等进行书面留痕；(五) 证监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条件

基金合同应当基于主要投资方向和资产类别将私募基金明确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母基金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类型

第三十九条 本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的规定，适用于基金托管人